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23年8月22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会议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年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